

惠安县应急管理局

惠应急〔2021〕2号

惠安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0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通知

局各股室，县地震办，防汛抗旱指挥中心，执法大队，宣教中心，应急救援中心：

现将《惠安县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县公开办有关要求继续做好新一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此件主动公开）

惠安县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文件精神，现向社会公布 2020 年度惠安县应急管理局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的统计数据时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惠安县应急管理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电话：0595—87820000 邮箱：haajj@sina.com）。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惠安县应急管理局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成立了以党组书记、局长何三伟为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组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政务公开办公室，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做到有领导分管、专人负责、专人管理，通过层层细化分解，将工作任务落实到具体责任人。

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系列制度，所有拟公开的信息，严格实施三级审核把关，确保公开精准无误。健全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明确审查程序和责任，并将保密审查和公文、信息宣传稿审核紧密结合在一起，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

二、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	0	4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9	-1	4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87	0	4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务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上运行良好，但是对照文件规定和上级要求，距离社会公众的愿望，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一是公开的形式和内容比较单一，部分信息收集、发布不够及时，信息公开的内容深度不够，公开的载体有待进一步拓展；二是政务公开队伍整体的专业化、理论化水平不高，工作人员为兼职负责，法律、互联网及业务领域的专业水平不高；三是依法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增强，少数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怕公开、烦公开等惯性倾向依然存在，影响到主动公开工作的落实。

今后，我局将按照《条例》的规定和县委政府的有关要求，把握政策文件，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和工作水平。一是规范提升主动公开工作，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主动公开范围和事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提高信息公

开的质量。二是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机制落实，继续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前的审查制度的落实，促进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常态化。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重视干部职工理论知识学习和业务技能培训，提升专业素质，进一步适应新常态、新思路，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